南桥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

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，以下简称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南桥镇人民政府办公室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。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寻乌县政府门户网(www.xunwu.gov.cn）下载。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南桥镇人民政府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797-2886180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，南桥镇人民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县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精神，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转职能、增效能、强功能，有力服务保障我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截止2024年12月31日，我镇在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96条。及时发布社会保障、就业等民生信息15条。2024年未依职权制定政策文件、规划计划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镇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保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合法性和规范性，提升依法办理水平与办理效率。截止2024年12月31日，我镇未收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要求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数量为0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我镇认真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在确保保密安全前提下，不断加强主动公开管理，细化办理流程，确保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。严格信息类型，明确禁止公开类信息、可不予公开类信息、主动公开类信息与依申请公开类信息分类。严格发布程序，按照整理草拟、审核审查、录入发布、页面检查，确保发布信息质量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

我镇严格按照市、县政务公开工作最新要求，强化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，及时调整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定期发布政务公开最新消息，同时对照上级检查要求开展自查工作，及时纠正错敏词、错链、泄露群众隐私等情况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和质量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为保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，我镇及时调整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，建立了具体到相关办组室、相关责任人、分管领导、主要领导的分级责任制，做到了分管领导亲自抓，负责人负主责，逐级落实责任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。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，主要领导多次调度政务公开工作，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内容。同时，持续加强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强化监督检查工作，主动通过问卷调查等方式收集群众意见，形成社会评议，截止2024年底，未发现有违反信息公开规定的行为，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

|  |
| --- |
| 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制发件数 | 本年废止件数 | 现行有效件数 |
| 规章 | 0 | 0 | 0 |
| 行政规范性文件 | 0 | 0 | 0 |
| 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本年增/减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许可 | 000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处罚 | 000 |
| 行政强制 | 000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 |
| 行政事业性收费 | 00 |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| 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 | 申请人情况 |
| --- | --- |
| 自然人 | 法人或其他组织 | 总计 |
| 商业企业 | 科研机构 | 社会公益组织 | 法律服务机构 | 其他 |
| 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 | (一)予以公开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(二)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(三)不予公开 | 1.属于国家秘密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6.属于四类过程类信息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(四)无法提供 | 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3.补证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(五)不予处理 | 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2.重复申请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(六)其他处理 | 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3.其他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(七)总计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行政复议 | 行政诉讼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| 复议后起诉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
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
1.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公开意识有待加强。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，主动性不够。二是信息公开敏锐性不够。哪些信息可以公开、应该公开的正确把握不够，导致公开滞后。三是信息公开内容较为单一。公开内容多为上级要求或者单一的宣传信息，缺乏贴切群众的内容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提高信息公开意识，确保定时保质保量公开信息。二是进一步扩宽信息渠道，增加信息公开量，丰富公开内容，重点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事项。三是进一步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坚持分级分类审核、先审后发，严把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2024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，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

今年以来，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，始终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明确政务公开工作的主要目标、基本要求、工作任务和措施，进一步规范公开目录，完善公开方式，做到领导力度、目标责任、监督检查“三到位”，确保各公开栏目信息有据可循，有力保障政务公开工作措施的有效落实和高效运转。

一是加强体系建设，提高公开质量，持续对政务公开领域内容细化充实，不仅在信息发布的范围上求广、内容上求全，更要深入挖掘信息，实现信息的高质量发布，做到系统性、全面性、完整性、及时性相结合，做到重大决策、重点工作全过程信息公开。

二是坚持问题导向，规范公开内容，以广大群众最关心的问题为突破口，从群众视角着力强化政策发布、解读和回应，提高政民互动水平和为民服务实效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对政府工作推进落地的支撑作用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三是加强联动协调，拓宽信息渠道，加强对全体干部职工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，更好的按分工提供专业化、高质量的信息初稿，形成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的整体合力，努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